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07年4月17日在郑州市中原大酒店六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8人，孙依群董事因其他公务未出席会议，委托张舒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建平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以9票同意，无弃权和反对票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- 一、 通过《2006 年度报告》及《2006 年度报告摘要》
- 二、 通过《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三、 通过《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根据天健华证中洲（北京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华证中洲审（2007）GF 字第 060006 号审计报告，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,864,530.45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-433,329,412.61 元，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86,453.05 元，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-430,751,335.21 元，每股净资产 1.24 元。因此，董事会拟定 2006 年度实现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，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预案。

- 三、 决定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，并发布会议通知；
- 四、 通过《关于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工作委员会成员构成的议案》

第五届董事会战略、审计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李建平

委 员：胡爱丽、孙依群、张永振、路运锋、张舒、梁伟刚

2、审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朱永明

委 员：李建平、胡爱丽、路运锋、徐强胜

3、提名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徐强胜

委 员：李建平、孙依群、张永振、路运锋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路运锋

委 员：李建平、胡爱丽、孙依群、张永振、朱永明、张舒

五、 通过《关于续聘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续聘张建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续聘马学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张建华，男，汉族，1968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白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划处副处长，白鸽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发展处处长，白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营处处长、总经理助理兼综合管理部部长、董事会秘书。现任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六、 通过《关于向郑州市商业银行申请7000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议案》

决定向郑州市商业银行天明路支行申请1年期流动资金7000万元人民币的信用借款，用于生产经营活动。

以上一、二、三、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七日